

21万小学初中生今儿开学

威海市教育局:上好开学第一课

□记者 刘洁 报道

本报3月3日讯 在经历了长达30天的寒假生活后,3月4日起威海全市21万余名小学初中学生正式开学。为此,威海市教育局下发通知,要求全市各学校要组织上好开学第一课,

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食品卫生安全、防火防盗、防拥挤踩踏及心理教育、法制教育等主题宣传教育。

为了安全顺利实现新学期开学,此前威海市教育局专门下发通知,要求各中小学认真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对校车的安全状况进行一次认真排查,

查找安全隐患和管理漏洞,进一步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

各校要随时关注天气预报信息,制定完善针对自然灾害的应急预案,提前采取预防措施,切实加强对学校食堂的管

理,严把食品采购关,坚决杜绝“三无”食品进入校园流通,严防食物中毒事件发生,上好开学第一课。

在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方面,市教育局要求各中小学校都要全面推行网上“五公开活

排、公开各门课程的具体课时、公开每天各学科的作业、公开每学期的考试检测安排、公开节假日和双休日安排。

另外,为了上好开学第一课,威海市各个学校也是充分准备了丰富多彩的活动迎接新学期开学。

威海月最低工资标准涨至1380元

小时最低工资由13元调至14.5元

□记者 许君丽 报道
□通讯员 于珊珊

本报3月3日讯 3日,记者从威海市人社局获悉,自3月1日起,威海市提高月最低工资标准,由之前的1240元上调至1380元,增幅达11.3%。非全日制用工的小时最低工资标准由每小时13元相应调整为14.5元。2013年企业工资指导价也确定,基准线为15%,增长上线(预警线)为22%,增长下线为6%。

根据我省经济发展和职工工资水平增长等情况,近日,省政府对全省最低工资标准进行了调整,决定自2012年3月起,再次提高全省最低工资标准。

山东省根据经济发展水平,月最低工资标准分为3档,分别是1380元、1220元、108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后的3档水平则分别为14.5元、

12.5元、11元。调整最低工资标准中规定,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2012年执行的最低工资标准同时废止。

根据近年来的经济发展水平、物价水平和职工工资增长等情况,威海市最终确定执行全省确定的月最低工资和非全日制用工的小时最低工资标准档次中的最高档,即月最低工资标注138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14.5元。

据了解,这是威海市1995年实行最低工资标准制度以来,第11次上调月最低工资标准,威海历次执行的均为全省各市最低工资标准档次中的最高档。

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威海市各类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统称用人单位)和与之形成劳动关

系的劳动者(包括农民工),以及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与之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中央、省、部队属驻威企业和外地驻威单位也要按威海市最低工资标准执行。

月最低工资标准包含劳动者个人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但不包括加班工资和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各种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法律、法规和规定规定的劳动者应当享受的福利待遇等应当在最低工资标准以外,由用人单位另行支付。

此外,威海市以2012年全省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41466元(省统计局快报)为基数,最终确定威海市2013年企业工资指导价执行全省标准,即企业职工货币工资增长基准线15%,增长上线(预警线)22%,增长下线6%。



秀作品,倡环保

3月1日上午,鲸园办事处迎三八妇女节。“巧手女”手工艺品展在步行街拉开序幕,办事处15个社区居民拿出自己精心制作的手工艺品参展。记者看到,丝绸花、南瓜抱枕等手工艺品,都是居民使用家中废旧材料制成的。北门外社区计生协会等工作人员还利用活动间隙宣传计生政策。

本报记者 吕修全 摄影报道